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4-69

##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星期四）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12月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 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现场出席董事5名，通讯出席董事1名，委托出席董事2名，其中公司董事胡汉杰先生、周晓峰先生、孙静波女士、徐世利先生、孙立荣女士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杨文昭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卢志高先生、李晓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分别委托胡汉杰先生、徐世利先生进行表决。

3. 会议由胡汉杰董事长主持。

4. 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5年市场销售预测与主机厂产量计划，并结合产品及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公司编制了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投资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发展规划和内外部市场分析，并结合经营实际，编制了公司 2025 年投资预算报告。2025 年投资预算总额预计为 33,738 万元。

单位：万元

合计	研发	新项目/ 产能	质量/ 效率等	安环/ 节能	更新/ 改造	管理	降本	基建
33,738	6,141	10,757	1,968	353	2,033	1,233	1,839	9,413

特别提示：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加总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上述投资预算为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能否按期实施完成还受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资产处置》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清理低效、无效资产，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资产处置计划。

公司 2025 年度拟处置资产的账面原值为 4,027.38 万元,账面净值为 217.06 万元,评估值为 120.37 万元。后续将以评估值作为定价基础进行处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表决结果: 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关于预计公司与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关联方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金融存贷款服务等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该等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有助于公司市场的稳定与拓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市场化运作方式下,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与一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4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协作件、检测服务等	市场定价	8,132	-	537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6,480	-	680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008	-	25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4年）发生额
	其他关联人小计	协作件、网络服务等	市场定价	4,979	-	1,876
	合计			20,599	-	3,34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732,311	-	423,504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524,656	-	289,117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217,005	-	144,235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77,986	-	50,130
	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281,833	-	197,387
	其他关联人小计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24,392	-	1,836
	合计			1,858,183	-	1,106,209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出租资产	市场定价	456	-	202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资产	市场定价	134	-	39
存款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余额		60,000	-	10,144
贷款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100,000	-	0
利息收入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810	-	301
利息支出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500	-	19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按照相关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4-71)。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胡汉杰先生、卢志高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股东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 （五）关于预计公司与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关联方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富维”）发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该等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有助于公司市场的稳定与拓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一汽富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市场化运作方式下，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与一汽富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4 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096	-	2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13,006	-	5,043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按照相关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4-71)。

表决情况: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联董事胡汉杰先生、杨文昭先生、卢志高先生、孙静波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通过。

因为本议案与议案四、议案六、议案七所预计的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 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 关联股东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均需回避表决。

#### (六) 关于预计公司与参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参股子公司发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该等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 有助于公司市场的稳定与拓展,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市场化运作方式下, 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的, 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对公司与参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4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富赛益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223,776	-	126,315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6,790	-	11,44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4年）发生额
	长春东睦富奥新材料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8,519	-	5,255
	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6,646	-	3,158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064	-	183
	其他关联人小计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6,580	-	1,455
	合计			263,375	-	147,81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劳务等	市场定价	25,890	-	23,248
	富赛益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劳务等	市场定价	6,332	-	2,365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零部件、劳务等	市场定价	1,720	-	389
	其他关联人小计	零部件、劳务等	市场定价	6,800	-	1,653
	合计			40,742	-	27,655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817	-	681
	富赛益励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558	-	219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225	-	187
	其他关联人小计	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100	-	-
	合计			1,700	-	1,087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吉林省新慧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资产	市场定价	233	-	111
收取商标权使用费	天合富奥商用车转向器(长春)有限公司	商标权使用费	协议定价	210	-	82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按照相关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4-71)。

表决情况: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表决结果: 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关于预计公司与其他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其他关联方发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该等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 有助于公司市场的稳定与拓展,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市场化运作方式下, 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的, 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对公司与其他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4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宁波峰梅新能源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协件等	市场定价	1,872	-	314
	其他关联人小计	外协件等	市场定价	1,202	-	276
	合计			3,074	-	59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宁波峰梅新能源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2,456	-	110
	其他关联人小计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629	-	130
	合计			3,085	-	240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按照相关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4-71)。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周晓峰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股东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 **(八) 关于 2025 年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开具额度授权的议案**

依据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为了必要时补充流动资金，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公司拟提请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审批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业务，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不超过 15 亿元，且小于应收票据与银行存款余额的合计金额，授权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 **(九) 关于聘任李俊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胡汉杰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李俊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李俊新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李俊新，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一汽四环股份车箱分公司制造技术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一汽四环股份车箱分公司采购部部长、党支部书记；一汽集团公司规划部零部件规划室规划员、零部件规划室主任；一汽集团公司规划部科技室主任；天津富奥电装空调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总经理；富奥股份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富奥股

份公司副总经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富奥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李俊新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 **(十) 关于提名李俊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李俊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李俊新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李俊新，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一汽四环股份车箱分公司制造技术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一汽四环股份车箱分公司采购部部长、党支部书记；一汽集团公司规划部零部件规划室规划员、零部件规划室主任；一汽集团公司规划部科技室主任；天津富奥电装空调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总经理；富奥股份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富奥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富奥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李俊新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截止公告披露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在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 70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拟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投资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资产处置》的议案
4. 关于预计公司与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预计公司与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预计公司与参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预计公司与其他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选举李俊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4.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1 日